

立牌单位“儋州市绿化委员会”及立牌年月。

4. 运输和安装：将各个保护牌运送至其对应的古树名木边。立牌位置距离树干3至10米为宜。按间距80厘米挖两个圆锥形坑（洞），坑面直径约30厘米，深60厘米，将保护牌立柱置于坑内，立正放平牌子，使用水泥砂浆混和适量碎石填埋坑洞至与地面平。

（二）乙方需按上述参数绘制保护牌设计图并标注主要参数，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作为制牌依据，设计图各项指标应与上述主要参数基本一致，其中材料厚度指标不低于主要参数。

#### **四、施工作业地点和施工完成期限**

1. 施工作业地点：儋州市（各株古树名木所在的镇、村、农林场）

2. 施工完成期限：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0个日历天。

#### **五、付款方式**

合同生效后，按进度分批次付款，具体是：

1. 乙方完成古树名木资料整理、牌面文档汇编后，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%；

2. 乙方完成古树名木保护牌制作和安装达600个后，甲方再支付合同总价的20%；

3. 乙方完成古树名木保护牌制作和安装达1200个后，甲方再支付合同总价的20%；

4. 乙方完成古树名木保护牌制作和安装达1800个后，甲方再支付合同总价的20%；

5. 乙方全面完成古树名木保护牌制作和安装，并经甲方全面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再支付合同总价的10%。

在办理付款过程中，乙方需按甲方要求提供发票，并按报账相关程序进行拨付。

#### **六、验收**

1. 验收标准按照本合同第三条“保护牌制作安装要求”的内容。

2. 单个保护牌验收。在保护牌安装过程中，由甲方派出技术人员带领乙方立牌施工人员到达指定古树位置，全程指导安装。每安装完成一个保护牌，双方人员在现场进行验收，填写验收表，双方人员签字。古树及保护牌现场拍照留证。

3. 总验收。乙方完成全部保护牌制作和安装后，由甲方形成验收报告，汇总